附件1

2020年天津市高层次和紧缺人才引进计划

岗位需求信息项及填报要求

一、所属区（委局系统）。不清楚所属区、系统的，请注册到其他部门进行填报。设有分部的集团和企业，由总部统一填报。注册地和经营地不在同一地区的，只能选注册地或经营地填报。

二、单位名称。填写全称。

三、所属行业。可根据实际情况多选。

四、单位性质。单选。

五、岗位名称。

六、专业。

七、年龄。

八、学历。

九、学位。

十、职务。

十一、专业技术职称。

十二、能力业绩要求。请根据具体实际需求填写。

十三、需求人数。填写最大量。

十四、年薪。不得低于7.2万元。

十五、月薪。不得低于6000元。

十六、科研经费或其他。

十七、引才来源。选填“国内”、“国外”或者“国内外”。

十八、引才方式。选填“全职”、“兼职”或“全兼职”。机关事业单位应为“全职”。

十九、联系人。

二十、电话。可填座机或手机号。座机需加区号，如:022-00000000。

二十一、电子邮箱。电子邮箱为人才投递简历邮箱，须确保准确有效。